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ST 未名

公告编号：2026-012

##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59,735,58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未名	股票代码	0025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未名医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史晓如	林晨希	
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马尚街道办事处心环东路与荣二路交汇处齐美大厦 27 层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马尚街道办事处心环东路与荣二路交汇处齐美大厦 27 层	
传真	0755-86950185	0755-86950185	

电话	0755-86950185	0755-86950185
电子信箱	boardoffice@wmm.bio	boardoffice@wmm.bio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行业分类代码为 C27。公司通过控股、参股方式，布局了多家核心企业与生产基地，主要包括：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山东衍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固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天津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山东未名天安医药有限公司及北京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等，协同覆盖了鼠神经生长因子、人干扰素、疫苗、中药饮片及药品流通等多个业务板块。

公司全资子公司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神经生长因子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该类药物主要适用于全面性发育迟缓、小儿脑瘫、颅脑损伤、脑卒中、面神经损伤、脊髓损伤、视神经挫伤等各类神经损伤，对神经损伤的作用包括：促进神经元存活、促进轴突定向再生、促进髓鞘生成和促进有效连接，恢复感觉、运动、认知功能。神经损伤修复类药物在临床上适用范围较广，应用科室分布从神经内科、神经外科、五官科、骨科、儿科、康复科到内分泌科等。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衍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开展创新药的研发、生产。其中，SMR001 滴眼液是公司重点开发的眼科一类创新生物药，采用中国仓鼠卵巢细胞（CHO）表达系统，是国内首款以重组人神经生长因子为有效成分的滴眼制剂。该产品通过修复受损的角膜神经和促进上皮再生，有望成为治疗中至重度干眼症新型治疗方案。2020 年 5 月 25 日，SMR001 滴眼液正式获得临床试验通知书，并相继在 2022 年 2 月和 2024 年 8 月完成 I、II 期临床试验。2025 年 11 月，SMR001 滴眼液获得了组长单位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同仁医院伦理委员会的审查批件，III 期临床试验全面启动。

公司控股孙公司四川固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是一家集中药材加工、中药饮片研发、生产、销售的现代化中药行业供应链综合服务企业。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熊胆粉、麝香、天然牛黄、川贝母及川贝母粉、西洋参粉、三七粉、鹿茸粉等中药饮片。公司先后于 2013 年 7 月、2017 年 12 月通过了国家 GMP 认证，拥有现代化质量检验检测设备和国内一流生产车间。其中，质量检测中心 1,200 平方米，仓库物流 6,000 平方米，普通中药饮片、毒性中药饮片车间及直接口服饮片生产线达 15,000 平方米。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人干扰素药品的生产与销售。目前已上市的产品包括人干扰素  $\alpha$  2b 注射剂（商品名：安福隆）和人干扰素  $\alpha$  2b 喷雾剂（商品名：捷抚）等重要产品，基于其抗病毒与免疫调节的双重作用，广泛用于急慢性病毒性肝炎（乙型、丙型）、恶性肿瘤（毛细胞白血病、慢性粒细胞白血病、淋巴瘤等）、多发性硬化、尖锐湿疣、艾滋病相关卡波济氏肉瘤等疾病。其中，安福隆拥有预灌装注射器装注射液、玻璃瓶装注射液、冻干粉针三种剂型、6 个规格。捷抚产品剂型为喷雾剂，通过局部黏膜给药可发挥局部抗病毒和免疫调节双重作用，局部用药便捷性强，患者用药依从性高。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未名天安医药有限公司为符合药品现代物流企业实施标准的药品流通企业，业务的经营模式为向上游医药生产企业或供应商购进药品、生物制品等，严格按照国家药品管理法要求，经过验收、入库、配送出库等环节，销售给下游客户。公司仓库规划有常温库、阴凉库及冷库，其中阴凉库面积超 6,000 平方米，高架货位超 1,500 个，两个独立冷库总容积超 600 立方米。拆零拣选采用手持终端搭配自动分拣设备，并配备与物流规模相适应的装卸、搬运及输送系统，覆盖收货验收、储存拣选、分拣复核、集货配送等环节，实现仓储作业的自动、连线、封闭式物流传送，有效降低混淆与差错风险。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计算机信息管理系统，覆盖药品购进、储存、销售、配送全过程，实现经营全链条的质量控制与信息追溯。未名天安经营范围包括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生物制品（除疫苗），且涵盖冷藏冷冻药品，服务客户覆盖商业公司、医疗机构及基层终端。

公司联营公司北京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人用疫苗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现有上市产品 9 个，常规销售产品 7 个，2 个产品通过世卫预认证。已上市产品包括甲型肝炎灭活疫苗、流感病毒裂解疫苗、甲型乙型肝炎联合疫苗、肠道病毒 71 型灭活疫苗、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Sabin 株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等。

### （二）经营模式

### 1. 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科学规范的物资采购管理制度，适用于鼠神经生长因子、人干扰素及中药饮片等各类产品的物料采购。公司严格遵循 GMP 及相关法规要求，对供应商实施全生命周期风险管理。对关键物料供应商开展必要的现场质量审计，经质量管理部门综合评估并履行严格的资格确认程序后，将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单”，确保准入源头规范。在采购执行层面，公司根据销售订单、生产计划及市场预期，结合安全库存与战略储备等因素，统筹制定采购计划。对于核心物料，公司与供应商签订年度采购框架协议，具体结算数量以实际供货量为准，以保证物料稳定供应及合理库存水平。中药材的采购渠道包括产地直采、批发商采购及向种植养殖个体户采购等方式，供应商须具备相应资质并通过入库审核后方可签订合同。所有采购合同均须经财务部门及主管领导双重审批，以实现充分竞争、控制采购成本、保障采购质量并优化库存管理。

### 2. 生产模式

公司建立了符合 GMP 要求的生产管理体系，并始终秉持安全、优质、高效的质量方针，确保持续稳定地生产出符合要求的产品。在生物药产品生产方面，公司以工程细胞为表达体系，严格按照经批准的生产工艺组织生产。主要生产流程包括细胞培养与收集、纯化、病毒灭活、配制、除菌分装及冻干等步骤。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工艺规程与质量标准，对关键工艺参数实施监控。原液及成品按现行版《中国药典》及注册标准进行检定，经企业自检及批签发合格后方可上市销售。在中药饮片生产方面，公司严格在 GMP 条件下组织生产，对每批中药材进行性状、鉴别、含量、水分、灰分、重金属、农药残留、真菌毒素等全面检测，合格后方可投料，主要生产工艺包括净制、切制、炮制三大环节，并严格按照药典规定对不同产品执行差异化的工艺流程。在生产计划与库存管理方面，公司综合客户订单合同、市场预期及库存存量等因素制定并执行生产计划。对于签订框架合同的客户，参考历史发货情况保持合理库存以满足时效需求。对于特色中药饮片，采取备货生产方式以提高对临时订单的快速反应能力。对于推断市场行情看涨的品类，则进行储备生产以实时应对价格波动。

### 3. 销售模式

公司核心销售体系为办事处模式，由产品营销中心统一管理，构建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办事处模式有助于强化研、产、销协同，提高信息传递与策略执行效率。在推广方面，公司借鉴跨国制药企业和本土化实践经验，实行专业化推广体系及学术经理负责制，将学术推广嵌入营销全过程，并向临床医生提供神经生长因子、干扰素等核心产品相关的前沿医学信息及学术交流平台。针对中药饮片业务，公司采用自建销售团队、自主定价、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主要客户包括药品商业流通企业、制药企业、医疗机构（医院、诊所）及零售药店等具备合法资质的市场主体。

####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灵活有效的产品政策，积极根据市场情况调整销售策略，保持并巩固现有产品的市场地位，公司鼠神经生长因子产品实现同比增长。

2. 报告期内，天津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未名进行了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天津未名相关药品生产行为不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天津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决定对天津未名采取暂停生产、销售风险控制措施，导致公司人干扰素产品较去年同期销量大幅下滑。同时，为推进复产进程，公司积极整改，成本与费用支出持续。

3.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医药产业链布局，公司全资子公司北大未名（上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向固康药业增资 4,500 万元，取得固康药业 51% 股权，交易完成后，固康药业成为公司控股孙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固康药业作为具备成熟商业化体系的中药材及中药饮片企业，拥有一定的市场份额与稳定的客户资源，与公司原有业务在渠道网络及产品类型方面具有互补性，公司资源整合、协同发展，引领公司实现中药饮片板块的构建及拓展。

4.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未名天安医药有限公司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为公司拓展药品销售渠道、提升供应链协同效率提供积极支持，对公司整体经营发展具有一定的促进作用。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2,168,369,610.34	2,195,918,588.20	-1.25%	2,337,137,94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42,213,888.84	1,923,634,393.24	-4.23%	2,068,467,729.91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274,810,013.96	360,405,014.10	-23.75%	429,790,10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283,662.35	-137,313,572.01	15.32%	-332,458,29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500,742.14	-111,071,714.23	-17.49%	-317,565,02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731,396.27	-6,547,055.74	-3,775.50%	-36,506,204.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63	-0.2081	15.28%	-0.5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59	-0.2081	15.47%	-0.5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8%	-6.87%	0.69%	-14.98%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5,329,856.70	35,441,684.18	62,257,413.25	141,781,05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850,397.17	-30,452,267.73	-1,508,056.27	-47,472,94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375,796.28	-29,816,635.53	-17,853,144.86	-45,455,16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14,130.67	-84,939,561.23	-86,581,740.77	-23,595,963.6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2025 年第三季度，公司部分中药饮片业务用总额法确认依据不足，为了更公允反应上述期间业务，基于谨慎性原则，对 2025 年第三季度该部分业务的收入确认进行差错更正，由总额法改按净额法核算，并对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涉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仅影响 2025 年第三季度的合并利润表，不影响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不会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6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6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高宝林	境内自然人	11.19%	73,822,800	0	不适用	0	
厦门恒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9%	49,400,000	49,400,000	质押	39,220,000	
深圳嘉联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联一号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5%	32,000,000	32,000,000	不适用	0	
深圳市易联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2%	25,204,000	25,204,000	不适用	0	
刘凯莉	境内自然人	3.64%	24,000,000	24,000,000	不适用	0	
杨艳	境内自然人	3.37%	22,209,767	7,163,837	不适用	0	
深圳市聚运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2%	16,609,418	16,609,418	质押	16,609,418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2%	10,000,000	10,000,000	质押	10,000,000	
					冻结	10,000,000	
石庭波	境内自然	1.33%	8,800,500	0	不适用	0	

郑佐媵	人 境内自然 人	1.30%	8,600,000	8,600,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深圳市易联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嘉联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嘉联一号证券投资基金签署了《授权委托书之补充条款》，约定深圳嘉联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嘉联一号证券投资基金在其直接或间接行使和履行作为公司股东的权利和义务时，根据深圳市易联技术有限公司的意见始终保持一致的意思表示和采取一致行动。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周媵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同意聘任岳家霖先生、刘文俊先生、徐隽雄先生、黄桂源先生、陈星女士、史晓如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聘任蔡艳红女士、张荣富先生、刘洋先生、夏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2025-026、2025-033、2025-034、2025-035）。

2、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事项：2025年5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选举岳家霖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徐隽雄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岳家霖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徐隽雄先生、陈星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周婷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史晓如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林晨希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2025-035）。

3、2023年股权激励事项：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成就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拟对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及对应离职注销人员合计76名的已授予但尚未行权29,715,486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2025-026）。

4、诉讼事项：2024年2月，自然人沈祥鑫与公司因缔约过失发生纠纷，对公司提起诉讼。2024年9月29日，公司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4）浙0102民初2640号，判决驳回沈祥鑫全部诉讼请求。应收案件受理费224,703元，由原告沈祥鑫负担。原告不服民事判决，向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近期，公司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4）浙01民终11002号，判决如下：一、撤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2024）浙0102民初2640号民事判决；二、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不能返还沈祥鑫60,960,436.85元的二分之一承担赔偿责任，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三、驳回沈祥鑫的其他诉讼请求。公司不服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4）浙01民终11002号二审判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依法再审本案。2025年6月30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5）浙民申1369号，审查终结裁定如下：驳回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2025-044）。

5、收到参股公司分红事项：根据北京科兴董事会决议，北京科兴按照各位股东在北京科兴注册资本中的出资比例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可分配利润中的部分利润进行分配，其中，公司持有北京科兴26.91%股权，可获得现金分红款人民币134,550,000元。截止本定期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上述全部现金分红款项。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6、增资取得固康药业51%股权事项：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取得四川固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未名向固康药业增资人民币4,500万元，取得固康药业51%股权。交易完成后，固康药业将成为上海未名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办理完成了固康药业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与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由都江堰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2025-041、2025-042）。

7、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事项：公司于2025年7月4日临时收到内部整改小组反馈，确认当前试验进度未及预期，控股子公司天津未名预计在三个月内无法恢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五）项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7月7日（周一）开市起停牌1天，自2025年7月8日（周二）开市起复牌。公司股票自2025年7月8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未名医药”变更为“ST未名”，证券代码仍为“002581”，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10%变为5%。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8、签署和解协议事项：针对杭州强新入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未名事项，2022年8月12日公司向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报案，2024年4月，公司收到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刑事判决书》（[2023]鲁0303刑初576号）。为了保障公司的利益，尽快收回杭州强新持有厦门未名的34%股权，现双方协商签署《和解协议》，杭州强新将厦门未名工商登记上杭州强新持有的34%股权无偿转让给公司，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杭州强新协助办理将厦门未名34%股权变更至公司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双方共同确认，本次办理的“股权转让”系将厦门未名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进行还原，不构成新的股权转让交易，不涉及任何股权转让价款支付及税费事项。2025年7月22日，公司已办

理完成了全资子公司厦门未名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与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由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厦门未名在工商登记的股权关系 100%属于公司。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96、2023-041、2024-007、2025-051）。

9、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2025 年 8 月 15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根据《公司法》的最新规定，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等公司管理制度。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2025-059、2025-061）。

10、2025 年股权激励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2025 年 9 月 16 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制定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向 154 名激励对象授予 4,600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以 2025 年 9 月 16 日为股票期权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54 名激励对象授予 4,600 万份股票期权，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7.39 元/股。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完成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2025-069、2025-071、2025-072、2025-073、2025-074、2025-076）。

11、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现状及发展需要，公司拟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说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

12、拟签署药物临床试验技术服务协议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药物临床试验技术服务协议〉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山东衍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衍渡”）就拟开展的重组人神经生长因子滴眼液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以下简称“III 期临床试验”或“临床试验”）与天津开心生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心生活”）签署《药物临床试验技术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技术服务协议》”），聘请开心生活提供临床试验技术服务。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2025-003）。

13、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山东衍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衍渡”）增资 2.9 亿元，其中 2.9 亿元计入注册资本，0 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山东衍渡注册资本将增至人民币 3 亿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2025-003、2025-038）。

14、拟签署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山东衍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衍渡”）就拟开展的山东未名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洁净车间及机电总包工程（以下简称“产业园工程项目”）与山东中大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大淄博分公司”）签署《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委托山东中大淄博分公司承担产业园工程项目的总承包及相关服务工作，确保该项目符合现行中国 GMP 标准及相关行业规范。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2025-005）。

15、拟签署买卖合同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买卖合同〉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山东衍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衍渡”）与江苏苏豪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苏豪”）签署《买卖合同》，向江苏苏豪采购山东未名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重组人神经生长因子滴眼液生产车间所需配储液系统及层析系统、填料与反应袋等。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2025-009）。

16、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变更全资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山东未名天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名天安”）增资 700 万元，其中 7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0 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未名天安注册资本将增至人民币 1,000 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2025-017、2025-038）。

17、控股子公司暂停生产、销售事项：2025 年 4 月 22 日，天津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关于暂停天津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生产销售的公告》，天津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天津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进行了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经综合评定、研判，天津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相关药品生产行为不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要求。为控制药品质量安全风险和隐患，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九十九条第三款和《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天津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决定对天津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采取暂停生产、销售风险控制措施。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2025-037、2025-043）。

18、天津未名被取消省际联盟采购中选资格事项：2025 年 4 月 25 日，干扰素省际联盟采购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公告：根据药监部门发布的检查通告，天津未名人干扰素 a2b 喷雾剂综合评定结论为不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要求，药监部门已对天津未名人生产的干扰素 a2b 喷雾剂采取暂停生产、销售风险控制措施。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的意见》（国办发〔2021〕2 号）精神，天津未名违反《干扰素省际联盟集中采购文件（JX-YP2023-01）》有关条款，干扰素省际联盟采购领导小组办公室决定取消天津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人干扰素 a2b 喷雾剂中选资格。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19、SMR001 滴眼液项目进入临床 III 期实验事项：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衍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类创新药重组人神经生长因子 SMR001 滴眼液治疗中至重度干眼症 III 期关键注册临床试验于 2025 年 11 月获得了组长单位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同仁医院伦理委员会的审查批件，标志着 SMR001 滴眼液治疗中至重度干眼症患者有效性和安全性的 III 期临床试验全面启动。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

20、未名天安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事项：2025 年 11 月，未名天安取得了由山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标志着其具备了依法从事药品批发与流通业务的资格，有助于完善公司在医药产业链的布局，为公司拓展药品销售渠道、提升供应链协同效率提供积极支持，对公司整体经营发展具有一定的促进作用。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83）。